

開放文學 – 諷刺警世 – 海遊記  
第二十四回 代償命地甲含冤 廣造寺居民被逐

詩曰： 一世居官七打磚，只因枉法用威權。

誤將邪教呼為佛，妄把奸人奉作仙。

大府聽言無檢點，微員承意善貪緣。

可憐苦了良民輩，性命難逃又費錢。

天使冊封苗王，封瓊芳為後，餘為妃。鐵甕以內，盡歸掌管。天使去，苗王要送鳳珠完姻。月英道：「奴陪小姐去。」金鸞道：「奴也去看內地風景。」苗王因瓊芳、四姑、雪姐、小秀皆有孕，遂交淑雲代國。自帶劉、阮二妃，鳳珠、徐順、徐元回鄉。時朱員久已病故，朱雙留住眾人，擇日完姻。

苗王帶徐元去訪管城子，見管家筆店招牌改了居家筆店。入店去問，居安回：「久出。」又去訪吳信。吳信道：「自居安滿師，鑒清在縣告管城子占店。瘦羊堂訊，管城子道：『店已開久。居安說是他的，有甚憑據？』瘦羊道：『你說店是你的，有甚憑據？況經鄰人臧居華查覆過，他叔子又是個活佛、大善人，難道騙你不成！速讓免究。』管城子知上狀無益，取了作筆器具遠方去了。」

苗王送禮與吳信，仍回朱府。見朱雙買童郭福甚好。因徐順年老，令其攜子去守祠，要郭福伏侍。問其來歷，他父郭升當地甲，有馮二賣糕。臧居華幼時常將後庭換糕吃，今馮二仍在臧家門首賣糕，臧居華羞怒，把馮二打得將死，送入火神廟。郭升告知臧居華，要去報官。臧居華道：「與你銀百兩，莫報官，須依我寫一字，方與你銀子。」郭升照臧居華念的寫道：

立借字地甲郭升，因打傷馮二，今借素貞局銀一百兩為使用，親筆無中。

臧居華收字，叫明日來取，便交與瘦羊，夜間馮二死。瘦羊以借字為供，辦了抵償。仍向郭升妻追銀百兩，郭升妻賣子，郭福尋了自盡。鑒清新作經文符咒，傳數百家作會，要一人一兩，有七十餘人，無銀，未入會。鑒清燒了底本，開單與祁宜道：「邪教謀反，急宜搜拿。」祁宜委瘦羊搜出經符，拿訊眾人道：「是活佛傳的。」瘦羊道：「賊不攀捕。」遂請祁宜正法，祁宜奏鑒清獲叛之功，奉旨改南海觀音殿，為空明寺。官為修葺，鑒清把近寺民房折毀。杏姑懷著私胎，趕出無處出脫，遂自縊。只臧居華一家未動，居安見徐家主僕，忙報鑒清。

鑒清、臧居華同去請祁宜查拿。祁宜道：「他封了王，拿他則甚？」二人道：「惡棍，私入內地，不拿有咎。但須嚴守上洋方拿的。」著祁宜委府縣吳信到朱府報信，說上洋走不得。苗王率眾人星夜走金沙島，內河去到西鄉，遇管城子，告知張家事，不勝惋惜。

遂帶管城子同徐元、郭福在外艙，自同二妃在內艙，繞黃磯洲，出洋到黃磯島。島上有樓，苗王同管城子往游，二妃在船窗玩景。一少年大漢來船頭道：「何處美人？」徐元道：「胡說！」那人推到徐元上船，郭福入艙報信，二妃迎出。那人入艙，月英打到，金鸞取繩捆起。苗王、管城子回船。

徐元正稟此事，一大漢領多人執器叫道：「還我兒來！」苗王看時，乃是熊鯨，便取鞭上岸迎敵。二妃立船頭，各放一箭，月英射死熊鯨，金鸞射死劫衣賊，餘逃散。苗王回船取捆的人問，名叫熊蛟。苗王道：「一日不忍傷父子二命，但放去又作盜。」乃拔劍砍去右手放去。回入苗境，鐵甕山有寇，苗王令且住下。正是：

兩位美人曾結寨，